2023年举借政府债务和债券资金

使用安排情况说明

根据《预算法》和《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》规定，地方政府债券纳入全口径预算管理，一般债券收支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，专项债券收支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。

一、2023年地方政府债务情况

（一）2023年通州区政府债务余额情况

截至2023年12月底，我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6,548,670万元，其中一般债务3,483,206万元，专项债务3,065,464万元。

（二）2023政府债务新增限额以及项目安排情况

2023年市财政局下达我区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1,007,900万元，全部用于发行地方政府新增债券，其中：一般债券373,000万元，专项债券634,900万元。经法定程序报区人大常委会批准，新增一般债券列入一般公共预算，涉及19个项目，主要用于耕地保护空间项目137,800万元,新一轮百万亩平原造林67,700万元,水环境治理工程55,000万元,老旧小区综合整治工程32,500万元,美丽乡村建设项目13,400万元等；新增专项债券列入政府性基金预算，涉及5个项目，主要用于张湾镇村、立禅庵、唐小庄、施园、宽街及南许场村棚户区改造项目408,600万元，土桥中路西侧路棚户区改造项目64,900万元，八里桥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64,400万元，经济开发区西区南扩区三、五、六期棚户区改造项目60,000万元，珠江国际家园三期（4#）项目37,000万元。

（三）2023年政府债券资金发行使用及重点项目绩效情况

根据北京市新增地方政府债券分期发行机制，我区2023年新增债券分四批发行，区财政根据单位资金申请全部及时拨付到位。2023年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资金1,007,900万元，用于保障性住房667,400万元，占比66%；农林水利建设273,900万元，占比27%；公路28,500万元，占比3%；市政建设等38,100万元，占比4%。

重点项目绩效情况：**通州区耕地保护空间项目**持续推进优化耕地保护空间布局，大力推进10.71万亩土地复耕工作；**新一轮百万亩平原造林**有力保障了造林绿化行动计划的开展，截至2023年底完成绿化面积约13.7万亩;**通州区水环境治理工程项目**完成86个村生活污水治理管线建设任务，新建污水处理站4座，新建污水管线约1328千米,港沟河治理工程、吕湾排涝站闸改建工程顺利完工，完成河道整治约100千米；**通州区老旧小区综合整治工程**共涉及69个小区，其中34个小区的整治工作已基本完成，15个小区正在进行剩余绿化等工作实施，19个小区正在全面进场实施中；**通州区美丽乡村建设项目**第一、二批227个村庄基本完成施工，有效改善农村基础设施，提高农村人居环境；**通州经济开发区西区南扩区三、五、六期棚户区改造项目**完成五期经营性用地的土地整理7.9公顷，具备供地条件，完成6.16公顷用地的挂牌成交；安置房取得用地划拨手续，三个标段完成主体、二次结构和外立面施工，内部精装修施工中；**通州区土桥中路西侧棚户区改造项目**完成了项目范围内2户国有非宅地块房屋征收补偿协议签订与补偿款发放工作，被搬迁人满意度达到90%以上，并同步完成了地上物拆除等相关工作；**北京城市副中心八里桥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**取得国有非宅搬迁批复,完成区委办国有房屋签约工作、完成13户付款工作,完成永顺镇涉及3户法院判决腾退赔偿款支付，永顺市场所被搬迁房屋完成移交；**通州区张湾镇村、立禅庵、唐小庄、施园、宽街及南许场村棚户区改造项目**三片区启动征地工作，张湾镇村已签署《征地补偿协议》，已支付全部征地款，安置房主体结构、二次结构施工完成100%，室内装修施工完成60%，外装修施工完成60%，11月28日启动签约，签约率达98%。

（四）2023年政府债务偿还情况

2023年按时偿还到期债务本金751,164万元，其中一般债务304,764万元，专项债务446,400万元。根据项目进展情况使用财政资金收入偿还165,764万元（其中一般债务114,764万元，专项债务51,000万元），使用再融资债券资金偿还585,400万元（其中一般债务190,000万元，专项债务395,400万元）。

（五）债务管理情况

一是强化制度管理。依据《通州区政府专项债券全生命周期管理暂行办法》，加强政府专项债券“借、用、管、还”全生命周期管理，明确各阶段管理要求和职责分工，提高专项债券使用效益，严控专项债券风险。

二是细化项目管理。继续完善政府债务项目储备库，定期对储备库项目信息更新；不断完善项目前期论证、遴选、申报的标准和流程；认真落实区人大意见和建议，结合“十四五”规划重点任务，加强债务项目储备。

三是加强绩效管理。强化各项目单位绩效意识，并将事前绩效评估作为申报专项债券需求的必备条件；强化债券资金监管，压实主管部门及项目单位管理职责，定期通报债券资金使用情况，确保债券资金规范高效使用。

四是严格风险管控。提前筹划还款事宜，测算还本付息金额，全额纳入预算管理，依法落实偿还责任，确保法定债务不出任何风险；严格对全口径债务进行风险预警监控，定期开展债务率测算，全过程动态管理，做到风险早发现、早应对、早处置。

五是做好信息公开。组织相关单位编制本年新增债券的募投情况、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报告、法律意见书等相关材料，及时在规定的网站上进行公开，提高政府债券发行使用透明度；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政府债务相关信息，主动接受社会各方监督。